



嘉普通

NEEQ : 836421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ommonpraise Solar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爱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爱萍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18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1
附件 II	融资情况	7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 2-10 号。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嘉普通	指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控股股东、顺通能源	指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指	刘学真
挂牌	指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太阳能热水器	指	是将太阳辐射能转化为热能的装置,通常包括集热器、储热水箱、连接管道、支架及其他部分。
太阳能热水器系统	指	由集热器、储热水箱、辅助加热系统、智能控制系统、管道及循环系统等有机组合而成,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系统设计,并可与常规能源配合使用,实现热水供应的太阳能热水系统。
太阳能光伏电站、光伏电站	指	通过太阳能发电装置将太阳辐射能转换为电能的发电站,通常包括光伏组件、汇流箱、逆变器、支架及其他部分。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Commonpraise Solar Co.,LTD		
法定代表人	刘源	成立时间	2007年12月21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学真），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6 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C3861 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太阳能及可再生能源产品的研发、制造与系统集成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嘉普通	证券代码	836421
挂牌时间	2016年3月22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5,364,32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事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爱萍	联系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2-10号
电话	0755-89663198	电子邮箱	jpt@jiaputong.com
传真	0755-83432298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2-10号	邮政编码	518118
公司网址	www.jiaputong.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310844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2-10号		
注册资本（元）	4,536.432万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服务为太阳能光热及光伏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太阳能光热系统集成 EPC 服务、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集成 EPC 服务。其中，公司太阳能光热系列产品包括太阳光选择性吸收涂层、平板型太阳能集热器以及平板型太阳能热水器整件；太阳能光伏系列产品包括太阳能光伏组件、智能光伏控制器及相关部品部件。公司的太阳能光热系统集成 EPC 服务及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集成 EPC 服务则是为商用楼宇、住宅小区、政府保障性住房、学校、医院、酒店、企事业单位等机构提供上述产品的设计、实施和维护等集成服务。

根据 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861 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所属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绿色节能高新技术领域。

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较广，从市场性质分，可分为产品零售市场和系统工程市场。其中：产品零售市场主要包括居民住宅自身购买需求；系统工程市场涵括商用楼房、住宅小区、政府保障性住房、高校、医院、酒店等公用建筑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利用积累多年技术、产品、品牌、渠道优势，拓展国内、国外产品业务，发展代理商渠道客户。同时为政府项目、房地产开发企业、个人及工商业主提供太阳能热水节能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产品及服务。目前公司为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太阳能集中采购供应商、华润置地华东大区太阳能集中供应商、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战略供应商、雅居乐地产集团战略集采供应商，并入选国家环境保护部环境认证中心“政府绿色采购清单入选企业”。

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公司设立了研发设计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研发。首先由国内市场部提供调研信息并指导研发，然后由研发设计中心根据市场调研信息以立项形式开展研发，公司内部以《新产品设计开发控制程序》规范产品研发流程。

2、采购模式：公司已形成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对于大宗原材料，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签订长期框架采购合同，并根据实际用量分批次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由供应商按照采购订单要求交期供货；对于其他生产物料，公司按照实际需求量，向长期合作的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公司内部以《采购管理控制程序》、《供应商评审控制程序》、《采购管理制度》为基础，具体采购工作由采购部会同质安部、物控部等相关部门协同负责。

3、生产模式：公司主要是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即根据产品订单情况下达生产订单，

按单生产、按需生产，从而有效地降低库存，减少资金的占用，保证现金流，降低经营风险。制造部根据国内市场部和国际市场部客户订单生成《生产计划表》，确保订单及时交付。

4、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全国区域内产品代理销售渠道、广东省内本地太阳能系统集成 EPC 服务、大客户战略合作三种营销方式，为客户提供太阳能光热及光伏系列产品，太阳能光热系统集成 EPC 服务、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集成 EPC 服务。公司投标或议标由销售人员牵头，由公司其它部门参与技术文件的编写、图纸的设计、成本的核算，经投标前的各部门会审后，由公司副总经理确定报价策略，最后进行投标。公司在太阳能系统应用工程市场深耕细作多年，已形成一定的竞争力和品牌效应。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荣获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388,822.31	27,817,089.48	12.84%
毛利率%	14.49%	12.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768.84	-1,240,975.67	67.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2,816.05	-2,267,575.64	-65.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2%	-3.5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5%	-6.44%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66.4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9,932,586.02	124,571,344.54	-19.78%
负债总计	69,465,841.28	93,699,830.96	-25.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466,744.74	30,871,513.58	-1.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7	0.68	-1.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51%	75.2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9.51%	75.22%	-
流动比率	1.33	1.25	-
利息保障倍数	0.16	-5.1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6,157.29	3,816,715.19	-191.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7	0.71	-
存货周转率	1.52	1.04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78%	-22.9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84%	-9.38%	-
净利润增长率%	67.38%	31.7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316,023.64	3.32%	8,666,204.14	6.96%	-61.74%
应收票据	6,072,858.68	6.08%	6,850,989.60	5.50%	-11.36%
应收账款	58,475,438.79	58.51%	70,903,919.47	56.92%	-17.53%
预付账款			5,853,615.69	4.70%	-100.00%
其他应收款	1,462,225.39	1.46%	3,793,617.79	3.05%	-61.78%
存货	20,289,824.61	20.30%	15,039,467.83	12.07%	34.91%
合同资产			2,878,726.12	2.31%	-100.00%
固定资产	607,596.45	0.61%	570,005.70	0.46%	6.59%
无形资产	59,289.53	0.06%	89,362.01	0.07%	-33.65%
使用权资产	1,107,283.85	1.11%	1,328,740.62	1.07%	-16.67%
长期待摊费用	919,435.41	0.92%	1,045,515.69	0.84%	-12.06%
短期借款	21,780,229.84	21.79%	22,845,315.42	18.34%	-4.66%
长期借款	1,240,000.00	1.24%	1,360,000.00	1.09%	-8.82%
应付账款	32,394,052.50	32.42%	43,255,070.19	34.72%	-25.11%
合同负债			6,230,403.98	5.00%	-100.00%
应交税费	6,175,928.62	6.18%	2,767,537.14	2.22%	123.16%
其他应付款	86,868.80	0.09%	3,080,548.42	2.47%	-97.18%
其他流动负债	6,072,858.73	6.08%	12,037,425.87	9.66%	-49.55%
租赁负债	408,789.89	0.41%	603,051.66	0.48%	-32.21%
递延收益	204,429.24	0.20%	408,858.46	0.33%	-5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3,316,023.64 元，较期初减少 61.74%，原因为报告期内加大了对应付款项的支付。

二、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58,475,438.79 元，较期初减少 17.53%，原因主要为 1) 报告期内收入比去年有所下降造成应收账款减少；2) 报告期内对应收账款回款加强了控制力度收回了部分应收款。

三、预付账款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为 0.00 元，较期初减少了 100%，原因主要是对于预付款中已到货的款项，已转入合同履行成本或结转为主营业务成本。

四、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1,462,225.39 元，较期初减少了 61.78%，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部分款项已收回，或者其他应收款相对应的服务已结转。

五、存货

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为 20,289,824.61 元，较期初增加了 34.91%，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有较多工程未完工，发出的材料等尚未结转为成本，项目尚处于施工阶段。

六、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为 32,394,052.50 元，较期初减少了 25.11%，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工程回款良好，公司对应付账款支付力度加大。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1,388,822.31	-	27,817,089.48	-	12.84%
营业成本	26,842,082.80	85.51%	24,227,719.74	87.10%	10.79%
毛利率	14.49%	-	12.90%	-	-
销售费用	1,226,019.77	3.91%	1,219,901.81	4.39%	0.50%
管理费用	2,330,040.64	7.42%	3,066,856.75	11.03%	-24.03%
研发费用	1,974,619.74	6.29%	1,411,106.35	5.07%	39.93%
财务费用	587,272.69	1.87%	901,175.33	3.24%	-34.83%
信用减值损失	718,026.97	2.29%	491,028.13	1.77%	46.23%
其他收益	443,111.42	1.41%	1,085,686.22	3.90%	-59.19%
营业利润	-477,848.63	-1.52%	-1,582,049.83	-5.69%	69.80%
营业外收入	1,650	0.01%	122,078.45	0.44%	-98.65%
净利润	-404,768.84	-1.29%	-1,240,975.67	-4.46%	6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6,157.29	-	3,816,715.19	-	-19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00.00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723.21	-	-869,289.33	-	-101.5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一、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31,388,822.31 元与上年同期 27,817,089.48 元相比上升了 12.84%，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完工验收的工程项目比上年度同期相比有所增加；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10.79%，原因主要为收入增加了，相对应结转的成本也增加。

二、毛利率

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14.49%与上年同期 12.90%相比有所上升，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控制了成本及费用，且疫情放开了减少了一些费用。

三、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24.03%，下降原因主要为公司加强了内部管理，以前年度发生的疫情成本等已不存在。

四、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39.93%，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立项并在执行的研发项目比去年同期增多。

五、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34.83%，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商业票据贴现比去年同期大幅减少，产生的费用降低。

六、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46.23%，原因为应收账款比上年末减少，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七、其他收益与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59.19%，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98.65%，原因主要为其他收益主要来自政府补贴，政府对企业的资助项目有所减少。

八、营业利润与净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69.80%，净利润上升了 67.38%，原因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入比同期有所增加，成本有所减少，毛利有所上升，另管理费用与财务费用得到控制比同期有所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东毫瓦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及可再生能源产品的制造	1000 万元	0.00	0.00	0.00	0.00
东莞嘉普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	600 万元	0.00	0.00	0.00	0.0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学真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超过 60%的股份，同时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人事任免有直接的控制和重大影响作用。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加强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实施影响，从而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应对措施：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股东大会事制度，并将继续在制度及管理经营方面加强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p>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属板材、钢材、铜管、铝型材、管材、阀门等。虽然原材料市场供给充足，原材料短缺风险较小。但未来如果原材料和零部件的价格一旦大幅上涨，将增加公司产品的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原材料主材及辅材供应商，推行三家以上供应商备选制度，同时对主材供应商要求备库存。降低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价格的影响因素。</p>
市场竞争风险	<p>前太阳能热利用行业参与竞争的企业众多，行业竞争程度较为激烈。同时，大多数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具有较高的相似性，各企业较难体现自身的区别优势。但随着行业的发展和市场整合的推进，公司仍面临着市场竞争风险，可能会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嘉普通拥有一支高、精、专的研发设计团队，同时公司多年持续研发投入，走自主创新品牌之路。同时公司深入拓展地产战略合作，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市场占有率。</p>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导致的坏账风险	<p>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较大，鉴于账面价值规模较大，一旦发生坏账，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客户主要为优质房地产企业和政府保障房项目，客户信誉度较高，总体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鉴于应收账款余额规模较大，一旦发生坏账，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客户群体，注意对客户资信控制，合理调整公司账龄结构，以降低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872,233.00	342,703.9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预期 2023 年关联交易额为 872,233.00 元，上半年发生关联交易额为 342,703.90 元。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租赁经营场是公司经营所需，对公司正常经营无大的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	董监高	其他承诺（规范治理信披承诺）	2018 年 9 月 20 日	-	正在履行中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6 年 3 月 22 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质押	58,475,438.79	58.51%	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总计	-	-	58,475,438.79	58.5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应收账款质押是公司经营所需，对公司正常经营无大的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2,209,496	93.05%		42,209,496	93.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535,072	62.90%		28,535,072	62.90%
	董事、监事、高管	979,247	2.16%		979,247	2.16%
	核心员工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154,824	6.95%		3,154,824	6.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2,937,744	6.48%		2,937,744	6.48%
	核心员工	0	0%		0	0%
总股本		45,364,320	-	0	45,364,32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 顺通能 源技术 有限公司	28,535,072	0	28,535,072	62.90%	0	28,535,072	0	0
2	林宜龙	5,402,880	0	5,402,880	11.91%	0	5,402,880	0	0
3	陈爱萍	2,367,522	0	2,367,522	5.22%	1,775,642	591,880	0	0
4	李晓鹏	1,653,089	0	1,653,089	3.64%	0	1,653,089	0	0
5	刘学军	1,356,509	0	1,356,509	2.99%	1,017,382	339,127	0	0
6	黄毓君	768,960	0	768,960	1.70%	0	768,960	0	0
7	项永超	675,360	0	675,360	1.49%	0	675,360	0	0
8	深圳市 绍隆智	636,000	0	636,000	1.40%	0	636,000	0	0

	科技有 限公司								
9	翟利恒	385,920	0	385,920	0.85%	0	385,920	0	0
10	黄妙武	385,920	0	385,920	0.85%	0	385,920	0	0
	合计	42,167,232	-	42,167,232	92.95%	2,793,024	39,374,20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刘学军与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学真系兄弟关系。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源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88年9月	2021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刘学真	董事	男	1963年12月	2021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刘学军	董事	男	1971年2月	2021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陈爱萍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1976年6月	2021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高国珍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年5月	2021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程菊山	监事	男	1977年11月	2021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于宗旺	监事	男	1986年5月	2021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刘源与董事实际控制人刘学真系父子关系、董事刘学军系亲属关系（董事刘学军与董事实际控制人刘学真系兄弟关系）。此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高峰	总经理	离任	董事	离任
刘源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兼总经理	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5
生产人员	10	8
行政人员	2	2
销售人员	6	6

技术人员	10	10
财务人员	3	3
其他	7	6
员工总计	43	4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316,023.64	8,666,204.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6,072,858.68	6,850,989.60
应收账款	五、（三）	58,475,438.79	70,903,919.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5,853,615.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462,225.39	3,793,617.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0,289,824.61	15,039,467.83
合同资产	五、（七）		2,878,726.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9,616,371.11	113,986,540.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607,596.45	570,005.7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九)	1,107,283.85	1,328,740.62
无形资产	五、(十)	59,289.53	89,362.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一)	919,435.41	1,045,515.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7,622,609.67	7,551,17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16,214.91	10,584,803.90
资产总计		99,932,586.02	124,571,344.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21,780,229.84	22,845,315.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32,394,052.50	43,255,070.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五)		6,230,403.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300,164.72	309,100.88
应交税费	五、(十七)	6,175,928.62	2,767,537.14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86,868.80	3,080,548.42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九)	802,518.94	802,518.9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	6,072,858.73	12,037,425.87
流动负债合计		67,612,622.15	91,327,920.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一)	1,240,000.00	1,3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二)	408,789.89	603,051.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三)	204,429.24	408,858.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3,219.13	2,371,910.12
负债合计		69,465,841.28	93,699,83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四)	45,364,320.00	45,364,3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五)	320,965.06	320,965.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1,311,881.99	1,311,881.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16,530,422.31	-16,125,65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66,744.74	30,871,513.5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66,744.74	30,871,513.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932,586.02	124,571,344.54

法定代表人：刘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爱萍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31,388,822.31	27,817,089.4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31,388,822.31	27,817,089.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027,809.33	30,975,853.6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26,842,082.80	24,227,719.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67,773.69	149,093.68
销售费用	五、(三十)	1,226,019.77	1,219,901.81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2,330,040.64	3,066,856.75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1,974,619.74	1,411,106.35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587,272.69	901,175.33
其中：利息费用		566,637.63	658,886.08
利息收入		4,851.50	2,371.6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四)	443,111.42	1,085,686.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718,026.97	491,028.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7,848.63	-1,582,049.8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六）	1,650.00	122,078.45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198.63	-1,459,971.38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七）	-71,429.79	-218,995.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768.84	-1,240,975.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768.84	-1,240,975.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768.84	-1,240,975.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4,768.84	-1,240,975.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法定代表人：刘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爱萍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70,666.25	47,592,048.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734,697.97	925,69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05,364.22	48,517,742.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68,193.32	38,883,282.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0,587.99	2,498,89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1,238.60	366,38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八）	4,991,501.60	2,952,47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11,521.51	44,701,02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6,157.29	3,816,715.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20,467.60	4,662,720.9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0,467.60	4,662,720.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5,553.18	4,873,124.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6,637.63	658,886.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2,190.81	5,532,010.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723.21	-869,28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50,180.50	2,947,42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6,204.14	991,100.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6,023.64	3,938,526.37

法定代表人：刘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爱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爱萍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嘉普通太阳能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21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由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

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00310844 的营业执照。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发行股本总数 4,536.432 万股，注册资本为 4,536.432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 2-10 号，母公司为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商务服务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太阳能集热器等产品的生产及安装。

本公司经批准的营业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太阳能光热、光伏及可再生能源产品与设备、机电产品与设备、热交换器、环保器材、燃气（油）常压热水机组的技术开发、设计、安装、维护、销售与系统集成；节能产品、绿色建筑的技术开发与系统集成；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建筑节能、节水改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太阳能集热器、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光伏组件、逆变器、不锈钢保温水箱、不锈钢承压水箱、搪瓷内胆水箱、空气源热泵、空气加热器、采暖产品与设备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安装、维护维修、销售与系统集成。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于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不满足以上两类分类标准的其余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外，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于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

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本公司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2.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

时，将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并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

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公司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均为风险较小的银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商业承兑汇票逾期后，转入应收账款按照不同业务组合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15.00	15.00
3-4年	20.00	20.00
4-5年	50.00	50.00
5年及以上	100.00	100.00

(3) 其他应收款项

除适应收账款项外，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6、金融资产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6 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以及工程承包合同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八)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依据合同履行履约义务或客户依据合同支付合同对价，根据其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六）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九)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十) 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

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十七）。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5	9.50-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十七）。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十七）。

(十四)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指软件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使用权	5-10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十七)。

(十七)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

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

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

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太阳能热水器部件及整件收入确认：根据产品销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或安装试运行完成，经客户验收后并签字确认，公司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光热及光伏工程收入：根据工程合同约定，待工程完工经客户验收签字确认验收，公司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劳务合同包含提供劳务的履约义务，属于某一时段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目前提供劳务收入主要包括能源托管服务、售后维修等。收入的确认原则：按照合同约定，每期与客户共同确认服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的建造合同包含销售商品及劳务且不可区分的履约义务，属于某一时段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目前建造合同收入主要是太阳能光热和光伏项目。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公司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工程建造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二十二）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

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

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五) 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详见三、(十四) 使用权资产、三、(二十二) 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

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15号准则解释”），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亏损合同的判断三项内容。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执行15号准则解释后对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经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公示等程序，2020年12月21日本公司已复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204150，有效期3年。据此，本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享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税率执行。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的公告》财税〔2021〕13号相关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非特别指出，“期末余额”系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年年末余额”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金额”系指 2023 年 1-6 月，“上期金额”系指 2022 年 1-6 月。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5,938.26	7,270.08
银行存款	3,270,085.38	8,658,934.06
合 计	3,316,023.64	8,666,204.14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6,072,858.68	6,850,989.60
合计	6,072,858.68	6,850,989.60

说明：不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应收票据发生减值，未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2,937,414.11	100.00	14,461,975.32	19.83	58,475,438.79
其中：账龄组合	72,937,414.11	100.00	14,461,975.32	19.83	58,475,438.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2,937,414.11	100.00	14,461,975.32	19.83	58,475,438.79

续上表：

种类	上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					

种类	上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5,245,393.46	100.00	14,341,473.99	16.82	70,903,919.47
其中：账龄组合	85,245,393.46	100.00	14,341,473.99	16.82	70,903,919.47
合计	85,245,393.46	100.00	14,341,473.99	16.82	70,903,919.47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4,098,909.25	46.75	1,704,945.46	5.00	32,393,963.79
1至2年	17,442,622.85	23.91	1,744,262.29	10.00	15,698,360.56
2至3年	6,175,865.92	8.47	926,379.89	15.00	5,249,486.03
3至4年	4,225,874.29	5.79	845,174.85	20.00	3,380,699.44
4至5年	3,505,857.95	4.81	1,752,928.98	50.00	1,752,928.97
5年以上	7,488,283.85	10.27	7,488,283.85	100.00	0.00
合计	72,937,414.11	100.00	14,461,975.32	19.83	58,475,438.79

续上表：

账龄	上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52,053,753.42	61.06	2,602,687.67	5.00	49,451,065.75
1至2年	15,017,366.19	17.62	1,501,736.62	10.00	13,515,629.57
2至3年	4,126,646.90	4.84	618,997.03	15.00	3,507,649.87
3至4年	3,991,498.48	4.68	798,299.70	20.00	3,193,198.78
4至5年	2,472,751.00	2.90	1,236,375.50	50.00	1,236,375.50
5年以上	7,583,377.47	8.90	7,583,377.47	100.00	0.00
合计	85,245,393.46	100.00	14,341,473.99	16.82	70,903,919.4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703,300.00	11.93	435,165.00
广州元通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7,330,518.05	10.05	443,625.10
深圳碧盛发展有限公司	4,603,466.85	6.31	230,173.34
新乡市碧盈置业有限公司	3,253,041.47	4.46	325,304.15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佛山)有限公司	2,938,129.80	4.03	2,938,129.80
合计	26,828,456.17	36.78	4,372,397.39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123,282.59	53.36
1至2年			1,621,133.69	27.69
2至3年			1,047,130.44	17.89
3年以上			62,068.97	1.06
合计			5,853,615.69	100.00

2.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462,225.39	3,793,617.79
合计	1,462,225.39	3,793,617.79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56,153.88	718,106.15
1—2年	209,262.1	343,430.52
2—3年	869,025.55	2,725,510.90
3—4年	232,501.86	576,649.60
4—5年	401,740.22	48,651.06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5年以上	1,920,827.40	1,720,827.40
小计	3,789,511.01	6,133,175.63
减：坏账准备	2,327,285.62	2,339,557.84
合计	1,462,225.39	3,793,617.79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	2,194,118.78	2,931,060.11
往来款	1,050,906.8	3,154,511.52
其他	544,485.43	47,604.00
合计	3,789,511.01	6,133,175.63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9,511.01	100.00	2,327,285.62	61.41	1,462,225.39
其中：账龄组合	3,789,511.01	100.00	2,327,285.62	61.41	1,462,225.39
合计	3,789,511.01	100.00	2,327,285.62	61.41	1,462,225.39

续上表：

种类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33,175.63	100.00	2,339,557.84	38.15	3,793,617.79
其中：账龄组合	6,133,175.63	100.00	2,339,557.84	38.15	3,793,617.79
合计	6,133,175.63	100.00	2,339,557.84	38.15	3,793,617.7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9,557.84		12,272.22			2,327,285.62
其中：账龄组合	2,339,557.84		12,272.22			2,327,285.62
合计	2,339,557.84		12,272.22			2,327,285.62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金融联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5年以上	26.39	1,000,000.00
深圳市华业筑日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93,162.86	5年以上	10.38	393,162.60
珠海市民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5,000.00	5年以上	8.31	315,000.00
深圳市裕弘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7,644.00	4-5年	4.42	83,822.00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102,190.94	1年以内	2.70	5,109.55
合计		1,977,997.80		52.20	1,797,094.15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1,198.36		771,198.36	518,316.99		518,316.99
库存商品	3,278,527.20		3,278,527.20	3,223,989.41		3,223,989.41
委托加工物资	201,017.56		201,017.56	217,017.56		217,017.56
低值易耗品				198,912.37		198,912.37
在产品						
合同履约成本	16,039,081.49		16,039,081.49	10,881,231.50		10,881,231.50
合计	20,289,824.61		20,289,824.61	15,039,467.83		15,039,467.83

2. 公司期末存货成本未发现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3,704,982.20	826,256.08	2,878,726.12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3,704,982.20	826,256.08	2,878,726.12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607,596.45	570,005.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607,596.45	570,005.70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2,380,366.44	603,093.35	12,983,459.79
2. 本期增加金额		81,238.94	81,238.94
(1) 购置		81,238.94	81,238.9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2,380,366.44	684,332.29	13,064,698.73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1,825,711.21	587,742.88	12,413,454.09
2. 本期增加金额	42,361.91	1,286.28	43,648.19
(1) 计提	42,361.91	1,286.28	43,648.19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1,868,073.12	589,029.16	12,457,102.28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2,293.32	95,303.13	607,596.4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54,655.23	15,350.47	570,005.70

(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末余额	1,898,200.88	1,898,200.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 退租		
(4) 期末余额	1,898,200.88	1,898,200.88
2. 累计折旧		
(1) 上年末余额	569,460.26	569,460.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456.77	221,456.77
— 计提	221,456.77	221,456.77
(3) 本期减少金额		
— 退租		
(4) 期末余额	790,917.03	790,917.03
3. 减值准备		
(1) 上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7,283.85	1,107,283.85
(2) 上年末账面价值	1,328,740.62	1,328,740.62

(十)无形资产

项目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916,775.00	132,509.41	1,049,284.41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其他原因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原因减少			
4.期末余额	916,775.00	132,509.41	1,049,284.41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827,412.99	132,509.41	959,922.40
2.本期增加金额	30,072.48		30,072.48
(1)本期计提	30,072.48		30,072.48
(2)其他原因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原因减少			
4.期末余额	857,485.47	132,509.41	989,994.8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本期计提			
(2)其他原因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子公司			
(2)其他原因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289.53		59,289.53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9,362.01		89,362.01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热泵供热系统能源托管	1,045,515.69		126,080.28		919,435.41
合计	1,045,515.69		126,080.28		919,435.41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6,789,260.94	2,518,389.13	17,507,287.91	2,626,093.19
递延收益	204,429.24	30,664.39	408,858.46	61,328.77
可抵扣亏损	33,823,707.67	5,073,556.15	32,425,052.84	4,863,757.92
合计	5,0829,670.07	7,622,609.67	50,341,199.21	7,551,179.88

(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保证借款	6,010,229.84	5,935,315.42
保证借款+抵押借款+质押借款	15,770,000.00	16,910,000.00
合计	21,780,229.84	22,845,315.42

2. 短期借款说明:

(1)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06 日与中国银行大鹏支行签订编号为 2022 圳中银坪借字第 0000244 号-01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8,45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止，借款利率为 3.85%。于同日签订编号为 2022 圳中银坪普借字第 0000244 号-02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8,45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2 日止，借款利率为 3.85%。担保人（保证人）：刘学真、刘源、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抵押物：天安创新科技广场 B909；坪山街道泉顺通公司工业区厂房，一、宿舍及食堂、办公楼、厂房三、厂房二。质押物：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伍年内，出质人因对外销售货物及服务而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雅居乐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包括广州市雅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内的全部子公司和全部关联公司除外）。

(2)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田支行签订编号为 005502021K00018 的《授信合同》。特殊约定条款约定额度项下设立子额度 2：可循环子额度 1,460,000 元，期限 3 年。其中第一笔借款金额为 348,917.82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0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9 月 28 日；第二笔借款金额为 313,913.99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8 日；第三笔借款金额为 208,619.83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第四笔借款金额为 138,778.2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06 月 26 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执行固定年利率 5.50%，由股东刘源、刘学真、刘惠丹、深圳市顺通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

(3)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 0812240 的《借款合同》，并与授信人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订立编号为 07370573 的《综合授信合同》，签定借款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12 止，借款利率为 4.15%，由股东刘源、刘学真、刘惠丹（保证合同编号 07370573-002）、深圳市顺通能源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 07370573-001）提供担保。

(十四)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17,904,789.92	28,784,055.31
工程分包款	14,067,437.04	14,049,189.34
其他	421,825.54	421,825.54
合计	32,394,052.50	43,255,070.19

1.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五)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6,230,403.98
合计		6,230,403.98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09,100.88	2,272,460.80	2,281,396.96	300,164.7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581.68	125,581.68	
合计	309,100.88	2,398,042.48	2,406,978.64	300,164.72

1. 短期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9,100.88	2,149,884.48	2,158,820.64	300,164.72
职工福利费		2,816.00	2,816.00	
社会保险费		66,345.52	66,345.52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0,628.32	60,628.32	
2. 工伤保险费		1,721.60	1,721.60	
3. 生育保险费		3,995.60	3,995.60	
住房公积金		53,414.80	53,414.8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合计	309,100.88	2,272,460.80	2,281,396.96	300,164.72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1,385.60	121,385.60	
2. 失业保险费		4,196.08	4,196.08	
合计		125,581.68	125,581.68	

(十七) 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4,775,477.18	1,362,040.20
企业所得税	1,018,786.36	1,018,786.36
城建税	124,557.90	150,938.47
教育费附加	69,867.04	73,015.84
印花税	126,384.96	119,631.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583.11	43,125.23
个人所得税	17,272.07	
合计	6,175,928.62	2,767,537.14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868.80	3,080,548.42
合计	86,868.80	3,080,548.4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919,464.86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1,111,009.22
其他	36,868.80	50,074.34
合计	86,868.80	3,080,548.42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00	2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2,518.94	562,518.94
合计	802,518.94	802,518.94

(二十)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186,436.22
未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6,072,858.73	6,850,989.65
合计	6,072,858.73	12,037,425.87

(二十一)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1,480,000.00	1,6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1,240,000.00	1,360,000.00

说明：

本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09 日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田支行签订授信合同《005502021K00018》、贷款合同《005502021K00018701001》，发放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 元，报告期内归还借款金额为 120,000.00 元，借款余额为 1,48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04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04 月 13 日止，借款利率为 5.95%，由股东刘源、刘学真、刘惠丹、深圳市顺通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归还方式为按月付息，按月按贷款发放金额的 1%定额(即 20,000.00 元)还本，余额到期结清。

(二十二)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62,518.94	562,518.94
1-2 年	562,518.94	562,518.94
2-3 年	52,566.90	105,133.8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1,177,604.78	1,230,171.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06,295.95	64,601.08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971,308.83	1,165,570.6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2,518.94	562,518.94
合计	408,789.89	603,051.66

(二十三)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408,858.46		204,429.22	204,429.24
合计	408,858.46		204,429.22	204,429.2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全承压分户式免计量太阳能热水系统产业化	87,166.98		43,583.48	43,583.50	与资产相关
国家新能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华南热利用研发与测试中心	126,013.87		63,006.93	63,006.94	与资产相关
基于整板光选择性吸热体的太阳能空气集热器产业化项目	127,890.64		63,945.32	63,945.32	与资产相关
中温宽幅面太阳能集热建筑构件开发	67,786.97		33,893.49	33,893.4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8,858.46		204,429.22	204,429.24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45,364,320.00				45,364,32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20,965.06			320,965.06
合计	320,965.06			320,965.06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11,881.99			1,311,881.9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311,881.99			1,311,881.99

(二十七)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25,653.47	-11,185,996.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25,653.47	-11,185,996.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768.84	-4,939,656.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30,422.31	-16,125,653.47

(二十八)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627,169.01	26,613,795.13	27,817,089.48	24,227,719.74
其他业务	761,653.30	228,287.67		
合计	31,388,822.31	26,842,082.80	27,817,089.48	24,227,719.74

(二十九)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594.87	86,971.31
教育费附加	15,254.94	37,273.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69.96	24,848.95
印花税	6,753.92	
合计	67,773.69	149,093.68

(三十)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09,381.50	495,716.23
办公费	1,857.00	4,059.68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旅费	131,475.05	182,259.04
运输费		119,651.34
业务宣传费	199,130.46	36,433.97
售后服务费用	31,327.84	32,039.27
租赁费	79,218.80	65,026.80
招待费	159,978.74	69,903.97
其他	13,650.38	214,811.51
合 计	1,226,019.77	1,219,901.81

(三十一)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434,389.28	1,608,383.30
折旧与摊销	2,260.63	2,108.52
办公费	21,459.14	26,242.98
修理费	73,646.02	1,415.92
业务招待费	98,227.15	58,101.70
差旅费	78,854.57	108,665.67
咨询费/服务费	282,771.43	388,652.27
培训费	7,766.99	400.00
租赁费	166,411.84	187,679.80
排污费		30,606.17
其他	164,253.59	654,600.42
合 计	2,330,040.64	3,066,856.75

(三十二)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057.00	42,348.58
直接材料	1,536,904.37	443,828.49
设计及检测费	226,328.43	643,441.24
折旧与摊销	30,072.48	30,072.48
水电费	21,469.28	66,290.76
租赁费	54,308.75	91,800.00
其他费用	59,479.43	93,324.80
合计	1,974,619.74	1,411,106.35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66,637.63	658,886.08
减：利息收入	4,851.50	2,371.68
手续费及其他	25,486.56	244,660.93
合计	587,272.69	901,175.33

(三十四)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441,455.22	1,085,686.2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56.20	
合计	443,111.42	1,085,686.22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中温宽幅面太阳能集热建筑构件开发	33,893.50	33,893.50	与资产相关
全承压分户式免计量太阳能热水系统产业化	43,583.48	43,583.48	与资产相关
国家新能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华南热利用研发与测试中心	63,006.93	63,006.93	与资产相关
基于整板光选择性吸热体的太阳能空气集热器产业化项目	63,945.32	63,945.32	与资产相关
坪山科技创新局	237,026.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科创委高新企业补助		631,257.00	与收益相关
坪山科创署高新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坪山人力资源局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1,455.22	1,085,686.22	

(三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准备	718,026.97	491,028.13
合计	718,026.97	491,028.13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650.00	122,078.45	1,650.00
合计	1,650.00	122,078.45	1,650.00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429.79	-218,995.71
合计	-71,429.79	-218,995.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476,198.6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71,429.7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本期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所得税费用	-71,429.79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369,964.27	42,065.16
政府补助	238,682.20	881,257.00
押金、投标保证金	121,200.00	
存款利息	4,851.50	2,371.68
合计	734,697.97	925,693.8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销售费用	514,925.62	502,191.15
支付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397,367.76	925,044.50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1,460,467.76	1,345,700.64
其他往来款	2,598,105.40	108,859.53
手续费及其他	20,635.06	70,675.28
合计	4,991,501.60	2,952,471.10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4,768.84	-1,240,975.67
加：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705,754.75	-491,028.13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	43,648.19	177,928.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1,456.77	
无形资产摊销	30,072.48	30,072.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08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6,637.63	901,175.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42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50,356.78	-11,456,93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29,972.19	28,875,072.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91,714.67	-12,978,598.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6,157.29	3,816,715.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16,023.64	3,938,526.37
减：现金的上年末余额	8,666,204.14	991,100.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50,180.50	2,947,425.8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316,023.64	8,666,204.14
其中：库存现金	45,938.26	7,270.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0,085.38	8,658,934.0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6,023.64	8,666,204.14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毫瓦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聊城市	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区振兴街道范庄茌大道吴官屯工业园8号	太阳能器具制造	65.00		设立
东莞嘉普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高埗创兴北路40号14号楼202室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山东毫瓦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之子公司，持股比例为65%。于2020年11月9日取得聊城市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523MA3UBJEP5E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区振兴街道范庄茌大道吴官屯工业园8号；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家用电器制造；搪瓷制品制造；搪瓷制品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尚未对其进行投资，该公司也未开展业务。

东莞嘉普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之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于2022年03月29日取得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MA7LNBD31M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高埗创兴北路40号14号楼202室；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搪

瓷制品制造;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尚未对其进行投资,该公司也未开展业务。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投资;自有物业租赁;兴办实业。产业园区、产业地产、商业物业的运营、管理及服务;物业服务。	2,100.00	62.90	62.9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源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学真	公司董事
刘学军	公司董事
高峰	公司董事
陈爱萍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持股 5%以上股东
高国珍	公司监事会主席
程菊山	公司监事
于宗旺	公司监事
林宜龙	持股 5%以上股东
深圳市嘉普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刘源持股 70%和母公司持股 30%的公司
深圳市嘉普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刘源持股 70%和母公司持股 30%的公司
深圳马峦创客新兴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刘源持股 70%和母公司持股 30%的公司
深圳永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持股 100%的公司
深圳企朋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深圳速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深圳市亿泰达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深圳嘉顺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于宗旺持股 3%的公司
深圳深检节能检测研究有限公司	刘源持股 75%的公司
深圳市诠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刘学军持股 100%的公司
深圳市诠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坪山苗圃育种基地	刘学军持股 100%的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租赁费 (含税)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含税)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2,703.90	560,523.6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 司、刘源、刘学真、刘惠丹	348,917.82	2023-03-28	2023-09-28	否
	313,913.99	2023-04-28	2023-10-28	否
	208,619.83	2023-05-30	2023-11-30	否
	138,778.20	2023-06-26	2023-12-26	否
	5,000,000.00	2023-04-12	2024-04-12	否
	1,480,000.00	2021-4-13	2024-4-13	否
刘学真、刘源、深圳市顺通能 源技术有限公司	15,770,000.00	2022-12-20	2023-12-20	否
合计	23,260,229.84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 术有限公司	102,190.94	5,109.55	230,012.11	11,608.73
合计		102,190.94	5,109.55	230,012.11	11,608.73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08,789.89	603,051.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62,518.94	562,518.94
合计		971,308.83	1,165,570.6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3,111.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0.00	
合计	444,761.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714.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78,047.2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	-0.02	-0.02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5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3,111.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4,761.42
减：所得税影响数	66,714.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8,047.2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